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陕农函〔2020〕497号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关于转发中南区生猪调运管理办法等文件的函

各市（区）农业农村局，厅属有关单位：

现将广东、福建、江西、湖南、广西、海南省防控重大动物疫病指挥部《关于印发中南区生猪调运管理办法、动物及动物产品指定通道检查站规范化建设指引和指定通道检查站名单的通知》（中南区联防〔2020〕1号）和中南区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南区调运政策解读的通知》（中南区联防办〔2020〕10号）转发给你们。请及时向辖区内养殖、屠宰、贩运等从业主体做好宣传，做好调运环节监管和引导工作。



